证券代码：601011　证券简称：宝泰隆　编号：临2025-056号

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受让方”)通过股权转让方式收购北京萃实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北京萃实”或“转让方”)持有的公司控股子公司双鸭山宝泰隆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双鸭山投资公司”或“目标公司”)2.8258%股权(以下简称“标的股权”)，本次股权转让交易价款为人民币1,500万元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无需提请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

●本次收购控股子公司股权事宜有利于公司产业布局、整合公司资产，交易完成后，公司持有双鸭山投资公司100%股权

一、交易概述

为优化公司产业布局、整合公司资产，公司收购北京萃实持有的控股子公司双鸭山投资公司2.8258%的股权。根据《股权转让协议》，双方同意标的股权转让价格为其原始出资金额即人民币壹仟伍佰万元，收购金额为公司自有资金，转让价款在标的股权工商变更登记至受让方名下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汇入转让方指定的银行账户。

本次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北京萃实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3、成立日期：2011年11月23日

4、注册地址：北京市石景山区八大处高科技园区西井路3号3号楼7113房间

5、法定代表人：张颖

6、注册资本：1,000万元

7、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7585819619D

8、经营范围：项目投资；投资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9、主要股东：曹日辉持股90%，张颖持股10%

(二)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5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总资产	15,060,011.62	15,059,976.21
总负债	15,236,776.31	15,236,776.31
净资产	-176,764.69	-176,800.10
	2025年1-9月(未经审计)	2024年1-12月(经审计)
营业收入	0.00	0.00
净利润	35.41	104.68

(三)经查询，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北京萃实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信用状况良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双鸭山宝泰隆投资有限公司

2、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3、成立日期：2012年01月19日

4、注册地址：黑龙江省双鸭山市四方台区太保镇

5、法定代表人：刘新宝

6、注册资本：53,082万元

7、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30500588118981L

8、经营范围：对煤炭、煤化工、建材项目的投资、管理。

9、主要股东：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持股97.1742%，北京萃实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持股2.8258%

(二)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5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总资产	543,443,741.37	3,452,111,557.16
总负债	14,347,520.00	2,656,501,697.06
净资产	529,096,221.37	795,609,860.10
	2025年1-9月(未经审计)	2024年1-12月(经审计)
营业收入	0.00	12,664.21
净利润	-30,028.03	-121,905,732.43

四、交易标的的评估、定价情况

本次交易双方同意标的股权转让价格为其原始出资金额即人民币壹仟伍佰万元(15,000,000.00)。

定价通过友好协商确定，交易价格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五、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及履约安排

1、合同主体

转让方：北京萃实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受让方：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目标公司：双鸭山宝泰隆投资有限公司

标的股权：北京萃实所持有的目标公司2.8258%的股权

股权转让：由公司受让北京萃实所持有的目标公司2.8258%的股权

2、标的股权转让价款

公司受让北京萃实持有的目标公司2.8258%的股权应向北京萃实支付的人民币1,500万元

3、交易价款及其支付

经双方确认，标的股权转让价款为人民币1,500万元，与标的股权转让有关的任何种类的税金、收费等应由各方、目标公司依照现行法律法规规定的缴纳义务方完全和独立地承担。

4、支付期限

转让价款在标的股权工商变更登记至受让方名下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汇入转让方指定的银行账户。

六、本次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收购控股子公司股权事宜有利于公司产业布局、整合公司资产，收购完成后，双鸭山投资公司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收购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不会影响公司生产经营活动和现金流的正常运转，不会对公司未来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重大影响。本次交易不影响公司独立性，不会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谨慎投资。

特此公告。

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一日

证券代码：605007　证券简称：五洲特纸　公告编号：2025-078
债券代码：111002　债券简称：特纸转债

五洲特种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五洲特种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林万明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240,818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0.2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赵云飞女士持有公司股份1,240,900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0.26%。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公司于2025年8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五洲特种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以下简称“《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5-050)，因自身资金需求，林万明先生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1,240,818股，即不超过公司当时总股本的0.26%；赵云飞女士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480,900股，即不超过公司当时总股本的0.10%。本次减持价格将按照减持实施时的市场价格确定，减持期间为自《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禁止减持的期间除外)。若在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发生派发红利、送红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股本变动、股本除权除息事项的，则上述减持计划将做相应调整。

公司于近日收到股东林万明先生和赵云飞女士出具的《关于减持股份计划实施结果的告知函》。截至2025年11月28日，本次减持计划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林万明先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1,240,818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26%；赵云飞女士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480,9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10%。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林万明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
持股数量	1,240,818股
持股比例	0.26%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PO前取得：1,240,818股

股东名称	赵云飞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
持股数量	1,240,900股
持股比例	0.26%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PO前取得：760,000股 集中竞价交易取得：480,900股

注：股东赵云飞女士于2024年3月26日至2024年3月28日，以自筹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购回公司股票480,900股，完成之前承诺的购回事项。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林万明	1,240,818	0.26%	赵磊、赵晨佳、赵云福、林彩玲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赵磊与赵晨佳系夫妻关系，赵晨佳、赵晨宇系赵云福与林彩玲之女，赵云福与林彩玲原系夫妻关系，现已离异。嘉兴云蓝自有资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赵磊控制的企业，曹亮系赵磊之姐夫，林万明系林彩玲之兄，赵云飞系赵云福之姐。以上股东互为一致行动人。
	赵云飞	1,240,900	0.26%	
	赵磊	153,950,845	32.28%	
	赵晨佳	97,048,329	20.35%	
	赵云福	14,442,071	3.03%	
	林彩玲	58,227,739	12.21%	
	赵晨宇	59,990,798	12.58%	
	嘉兴云蓝自有资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871,354	0.81%	
	曹亮	1,285,318	0.27%	
	合计	391,298,172	82.05%	—

注：上表中的“持股比例”以《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披露时的公司总股本476,900,681股为基数计算。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

股东名称	林万明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5年8月7日
减持数量	1,240,818股
减持期间	2025年8月29日～2025年11月28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1,240,818股
减持价格区间	11.59～12.44元/股
减持总金额	14,898,240.96元
减持完成情况	已完成
减持比例	0.26%
原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0.26%
当前持股数量	0股
当前持股比例	0.00%

股东名称	赵云飞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5年8月7日
减持数量	480,900股
减持期间	2025年8月29日～2025年11月28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480,900股
减持价格区间	11.60～11.73元/股
减持总金额	5,601,847.00元
减持完成情况	已完成
减持比例	0.10%
原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0.10%
当前持股数量	760,000股
当前持股比例	0.16%

注：公司于2025年11月7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1,173,900股限制性股票已完成注销。同时，因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处于转股期，自披露《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至减持时间届满期间转股数量为806股。因此，上表“减持比例”和“当前持股比例”以公司目前总股本475,727,587股为基数计算。

(二)本次减持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本所业务规则的规定　√是　□否

(三)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四)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五)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本次减持计划未设置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六)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七)是否存在违反减持计划或其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特此公告。

五洲特种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2日

证券代码：603527　证券简称：众源新材　公告编号：2025-053

安徽众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11月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担保对象一	被担保人名称	芜湖永杰高精铜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芜湖永杰”)
	本次担保金额	2,000.00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含本次担保金额)	28,000.00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　□否　□不适用：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　☑否　□不适用：_____
担保对象二	被担保人名称	安徽杰冠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杰冠商贸”)
	本次担保金额	4,900.00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含本次担保金额)	22,900.00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　□否　□不适用：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　☑否　□不适用：_____
担保对象三	被担保人名称	安徽众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众源新材”或“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	3,000.00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含本次担保金额)	38,000.00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　□否　□不适用：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　☑否　□不适用：_____

注：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是全部担保人为被担保人提供的担保余额总计。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00
截至2025年11月28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184,091.26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91.57
特别风险提示	□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担保总额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金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的情况下 ☑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因经营和发展需要，向银行申请了需提供担保的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为上述授信提供担保，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上述担保不存在反担保。相关担保情况如下：

序号	协议	担保方	被担保方	银行	担保金额(单位：万元)
1	《最高额保证合同》	众源新材	芜湖永杰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	2,000.00
2	《保证合同》		杰冠商贸	芜湖扬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
3	《保证合同》		杰冠商贸	芜湖扬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900.00
4	《保证合同》	永杰铜业	众源新材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3,000.00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2025年5月16日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5年度担保额度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众源新材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09)、《众源新材关于预计2025年度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6)，2025年5月17日披露的《众源新材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30)。

序号	担保方	被担保方	年度预计担保额度(单位：万元)	截至2025年11月1日		截至2025年11月28日	
				担保余额(单位：万元)		担保余额(单位：万元)	可用担保额度(单位：万元)
1	众源新材	芜湖永杰	30,300.00	26,000.00		28,000.00	2,300.00
2		杰冠商贸	33,900.00	21,000.00		22,900.00	11,000.00
3	永杰铜业	众源新材	51,000.00	26,000.00		26,000.00	25,000.00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其他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芜湖永杰高精铜带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众源新材持股100%
法定代表人	陶俊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223MA8PAC554Y
成立时间	2022年08月01日
注册地	安徽省芜湖市南陵县经济开发区七星河路5号
注册资本	贰仟万圆整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有色金属压延加工；金属切削加工服务；金属材料制造；金属材料销售；有色金属合金制造；有色金属合金销售；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截至2025年9月30日/2025年1-9月(以下为单体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截至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以下为单体财务数据，已经审计)
	资产总额	58,092.02	51,654.51
	负债总额	54,963.26	49,398.43
	资产净额	3,128.76	2,256.08
	营业收入	155,074.50	236,634.84
	净利润	872.68	287.51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其他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安徽杰冠商贸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众源新材持股100%
法定代表人	韦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200097874504I
成立时间	2014年04月17日
注册地	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凤鸣湖北路48号办公楼105室、107室
注册资本	壹仟万圆整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国内一般商品贸易；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和禁止企业经营的商品和技术除外；金属材料(除贵金属)的加工；投资咨询服务(以上均不含证券、保险、基金、金融业务、人才中介服务及其他限制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截至2025年9月30日/2025年1-9月(以下为单体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截至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以下为单体财务数据，已经审计)
	资产总额	107,918.28	94,205.65
	负债总额	101,105.16	87,202.86
	资产净额	6,813.13	7,002.80
	营业收入	273,714.70	363,013.35
	净利润	-189.67	-58.66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其他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安徽众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 本部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封金虎持股26.42%，际纪友持股9.68%。
法定代表人	封金虎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200772821159Y
成立时间	2005年04月06日
注册地	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凤鸣湖北路48号
注册资本	叁亿壹仟陆佰玖拾柒万壹仟贰佰圆整
公司类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经营范围	有色金属带箔生产、加工、销售；有色金属材料加工、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截至2025年9月30日/2025年1-9月(以下为单体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截至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以下为单体财务数据，已经审计)
	资产总额	265,687.17	236,719.45
	负债总额	104,791.89	73,845.13
	资产净额	160,895.28	162,874.32
	营业收入	121,737.55	138,491.65
	净利润	3,117.49	9,445.26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最高额保证合同》

保证人：安徽众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

债务人：芜湖永杰高精铜带有限公司

1、担保额度：人民币贰仟万元整

2、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3、保证期间：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4、无反担保。

(二)《保证合同》

保证人：安徽众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芜湖扬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债务人：安徽杰冠商贸有限公司

1、担保额度：人民币叁仟万元整

2、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3、保证期间：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4、无反担保。

(三)《保证合同》

保证人：安徽众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芜湖扬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债务人：安徽杰冠商贸有限公司

1、担保额度：人民币壹仟玖佰万元整

2、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3、保证期间：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4、无反担保。

(四)《保证合同》

保证人：安徽永杰铜业有限公司

债权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债务人：安徽众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担保额度：人民币叁仟万元整

2、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3、保证期间：自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三年。

4、无反担保。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是为了满足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的生产经营需要，保障其业务持续、稳健发展。本次担保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战略，被担保对象具备偿债能力，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因全资子公司是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公司对其经营管理、财务等方面具有控制权，担保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内。

五、董事会意见

本次担保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2025年11月28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对外担保总额184,091.26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不包含少数股东权益)的91.57%，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141,751.26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不包含少数股东权益)的70.51%，无逾期担保。公司未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含本次担保金额)

特此公告。

安徽众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2月2日

证券代码：601878　证券简称：浙商证券　公告编号：2025-071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5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2月09日(星期二) 14:00-15: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5年12月02日(星期二)至12月08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zszq@stocke.com.cn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5年10月31日发布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5年12月09日(星期二)14:00-15:00举行2025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2月09日(星期二) 14:00-15: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总裁、代财务负责人：钱文海

首席风险官、董事会秘书：邓宏光

独立董事：金雪军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5年12月09日(星期二) 14:00-15: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5年12月02日(星期二)至12月08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t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zszq@stocke.com.cn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571-87901964

邮箱：zszq@stocke.com.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2月2日

证券代码：603001　证券简称：奥康国际　公告编号：临2025-033

浙江奥康鞋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 期限届满暨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前，浙江奥康鞋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项今羽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40,000,000股，占当时公司总股本比例为9.98%。截止本公告披露日，股东项今羽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28,61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7.14%。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公司于2025年8月12日披露了《关于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临2025-025)，股东项今羽拟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分别减持公司股份4,000,000股和8,000,000股，合计不超过12,000,0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3%。2025年12月1日公司收到股东项今羽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终止的告知函》，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股东项今羽通过集中竞价与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已减持公司股份11,390,000股，已减持比例占公司总股本的2.84%，本次减持股份计划期限届满。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项今羽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
持股数量	40,000,000股
持股比例	9.98%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协议转让取得：40,000,000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大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

股东名称	项今羽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5年8月12日
减持数量	11,390,000股
减持期间	2025年9月2日～2025年12月1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4,000,000股 大宗交易减持，7,390,000股
减持价格区间	8.12～8.84元/股
减持总金额	94,748,262.00元
减持完成情况	未完成：610,000股
减持比例	2.84%
原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3%
当前持股数量	28,610,000股
当前持股比例	7.14%

(二)本次减持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本所业务规则的规定　√是　□否

(三)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四)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五)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六)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七)是否存在违反减持计划或其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特此公告。

浙江奥康鞋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2日

证券代码：603006　证券简称：联明股份　公告编号：2025-032

上海联明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 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联明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1日(星期一)下午15:00-16:00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2025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等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了解答。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说明会召开情况

公司于2025年11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了《上海联明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1)。

2025年12月1日15:00-16:00，公司董事、总经理林晓峰先生，独立董事刘榕先生，董事、财务总监姜羽琼女士，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杨明敏女士出席了本次业绩说明会，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并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公司回复情况

公司就本次业绩说明会中投资者提出的问题及回复整理如下：

问题1：2025年第三季度公司经营情况如何？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2025年第三季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2,038.28万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337.42万元，具体财务数据请关注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感谢您的关注。

问题2：您好，请问公司今年有扩展其他业务的打算吗？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将在做好主营业务的同时，积极关注有关投资机会，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关注公司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感谢您的关注。

问题3：请问公司营收情况如何？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2025年第三季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2,038.28万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337.42万元，具体财务数据请关注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感谢您的关注。

问题4：公司未来盈利有什么增长点？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将通过降本增效，加大市场开发力度，推进新工艺、新产品的研发创新，深化新技术、新系统的应用研究，结合业务整合等方面，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提升盈利能力。感谢您的关注。

三、其他事项

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衷心感谢广大投资者对公司的关心与支持，欢迎广大投资者通过热线电话、电子邮箱、上证e互动等多种形式与公司保持沟通和交流。

特此公告。

上海联明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一日

证券代码：603350　证券简称：安乃达　公告编号：2025-077

安乃达驱动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到期赎回本金：8,000万元

●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于2025年7月2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29,000万元(含29,000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包括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额度内可以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2025-043)。

一、本次已到期产品的赎回情况

本次赎回的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于2025年9月5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8,000万元购买了浦发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期限83天，起息日为2025年9月5日，到期日为2025年11月28日。公司已按期收回上述本金8,000万元，并获得收益35.04万元，本金及收益已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二、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总体情况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产品不存在逾期未收回的情况。截至2025年12月1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尚未到期的余额为人民币3,000万元。

特此公告。

安乃达驱动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2日

证券代码：603601　证券简称：再升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5-109
债券代码：113657　债券简称：再22转债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 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1日上午11:00-12:00，以网络互动的方式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召开了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现将说明会召开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说明会召开情况

公司于2025年11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再升科技关于召开2025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107)。2025年12月1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以网络文字互动问答形式召开了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公司副董事长兼总经理刘秀琴女士、董事会秘书韩旭鹏先生、独立董事刘斌先生、独立董事龙勇先生、独立董事盛学军先生以及公司财务负责人刘正琪女士参加了本次业绩说明会，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了回复。

二、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公司回复情况

公司就投资者在本次业绩说明会提出的普遍关心的问题给予了回答，主要问答情况如下：

问题1：请问公司三季度盈利情况如何？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本年1-9月实现净利润8,464万元，其中本报告期公司取得净利润2,161万元，归母净利润2,097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42.42%，更多详细信息请关注公司10月29日发布的《再升科技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感谢您的关注——爱干净空气，用再升科技

问题2：公司有没有生产电子布的计划？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坚持创新、加大研发始终是公司立足于行业领先地位的关键战略，公司以双冠军材料为基石，聚焦核心技术与前沿领域探索。公司将密切关注国内外市场机会，搭建内部孵化平台，促进科技技术转化，开发更多新产品，力争为更多客户提供优质的产品和服务。感谢您的关注——爱干净空气，用再升科技

问题3：贵司有无来自食品医药企业的无尘空调产品订单？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开发的“再升无尘空调”，将新风净化、制冷制热、除湿加湿、变风量智能监测、智能控制等功能集合于一套系统，面向大平层、别墅等高端家居场景。公司干净空气材料中的高效空气滤材、高效PTFE膜、低阻熔喷滤料以及搭载上述材料的过滤器等产品，均可应用于食品医药企业的洁净室中，保障食药品生产环节的空气洁净度。感谢您的关注——爱干净空气，用再升科技

问题4：请问贵司后续还有收购四川迈科隆股权的计划吗？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关于与迈科隆的未来合作，公司持开放且积极的态度。公司的核心目标是巩固在干净空气和高效节能领域的竞争力，而迈科隆始终是公司重要的合作伙伴，公司将持续秉持互利共赢的合作理念，与迈科隆保持并深化良好合作关系，共同拓展真空绝热板行业发展空间。感谢您的关注——爱干净空气，用再升科技

问题5：通过对贵司的介绍、产品的了解(随着中国经济高质量发展，社会逐渐发达时，人们对干净生活理念的认识就会充分释放，我一直坚信公司产品属于未